

**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

**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

**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

**公开询价采购文件**

|  |  |
| --- | --- |
| **采 购 人：** |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

**2024年3月**

**目录**

[一、询价内容及要求 3](#_Toc2803)

[二、报价供应商资格要求 3](#_Toc191)

[三、报价截止时间 4](#_Toc27417)

[四、报价人须知 4](#_Toc9917)

[五、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5](#_Toc10726)

[六、中选人须承担的相关费用 5](#_Toc19357)

[七、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和联系方式 5](#_Toc15505)

[八、其他事项 5](#_Toc8282)

[附件一 技术规范书 7](#_Toc26179)

[附件二 合同模板 10](#_Toc16680)

[附件三 响应文件商务部分模板 30](#_Toc26953)

[附件四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模板 41](#_Toc19046)

**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公开询价采购公告**

本次报价通过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进行电子报价，响应文件盖章后以附件文件上传。报价系统中的报价总价应与响应文件中报价价格总额保持一致。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就 **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 采购进行公开询价，欢迎前来报价。报价单位请于**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显示报价截止时间**前进行报价。具体询价内容如下：

**一、询价内容及要求**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内容** | **交货期** | **交货地点** |
| --- | --- | --- | --- | --- |
| 1 | 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 | 6台塔式工作站。 | 合同签订后的1个月之内完成全部供货 |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北七家东路9号院国家电投院内C座，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

**二、报价供应商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为中国境内注册机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合同履行能力。

（2）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3）供应商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骗取中选、严重违约及因自身的责任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况。

（4）供应商应具有完善的质量管 理体系，必须持有国家认定的资质机构颁发的ISO9000或ISO9001认证证书或等同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供应商与采购方不存在现实的或潜在的利益冲突。

（6）对于集团公司纪检监察机构查办的涉法案件涉及到的行贿企业以及行贿人实际控制的企业，纳入涉案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的供应商，实行一票否决制。

**2、专项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提供近三年内至少1个服务器类设备采购供货相关的业绩案例，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应是专业从事服务器类设备供货的机构，有固定的工作场所和长期稳定的经验丰富的项目团队。

**三、报价截止时间**

详见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

**四、报价人须知**

1、报价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确认已充分了解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并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若报价方在响应文件中对采购文件的条款未提出异议，则这些条款应视为已被报价方接受。

2、评审办法：**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3、串通报价等违法行为

除国家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规定外，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出现以下情形的，视为报价人串通报价：

（1）不同报价人使用相同IP地址上传响应文件；

（2）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不同报价人联系人姓名或联系方式相同；

（4）响应文件文档最后编辑人或作者为同一人名，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5）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报价行为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2）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内容与采购文件严重背离的。

（3）响应文件有两个以上报价的（采购文件允许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4）质量标准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5）工期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6）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7）报价人不符合国家或者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8）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报价。

（9）其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情形。

5、采购失败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决定重新采购或采取其它的方式选择成交人：

（1）经评审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报价人的；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或采购项目取消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五、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响应文件分为**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处理本项目报价事项的全权代表委托书（附法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盖章签字报价扫描件及技术响应文件；**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企业简介（含业绩证明文件）等；**

**（3）报价承诺函、保密承诺书、诚信承诺书。**

**注意：****响应文件应提交PDF签字盖章版和Word/Excel可编辑版，分为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上传响应文件时，商务部分与技术部分应分开提交，不允许合并提交，否则我公司有权按照不合格报价处理。**

2、报价方必须以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和要求的内容进行编制，否则被认为是不合格的文件。

**六、中选人须承担的相关费用**

网站服务费：成交价2%的网站服务费（最多不超过2万元），由**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收取。

**七、****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和联系方式**

1、报价截止时间之前，任何关于采购文件中的解释或修改，采购方将通过正式渠道通知所有潜在报价方。

2、报价截止时间之前，采购方发出的所有补充通知，均视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3、采购方联系方式：

技术联系人 ：蒋云鹏 联系电话：18500430198

商务联系人 ：庞 菲 联系电话：18519618817

**八、其他事项**

成交单位与电投数科签订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采购合同。

**附件一 技术规范书**

**附件二 合同模板**

**附件三 响应文件商务部分模板**

**附件四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模板**

二○二四年三月

**附件一 技术规范书**

**1、项目概述**

1.1企业概况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电投数科”）成立于2013年8月，前身为国家电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4月更名为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电投数科是国家电控股子公司（二级单位）、国家电投数字化技术领域专业平台公司，国家电投数字化转型建设的重点支撑单位。

1.2项目目标

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用于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后台数据处理、算法训练和测试等研发工作，包括：塔式工作站等。

1.3当前使用环境

当前使用环境包括：戴尔（DELL）Precision T7920塔式图形工作站等。

1.4项目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4.1供货需求一览表。

**2、技术要求**

2.1对供应商的技术要求

供应商提供设备需满足4.1供货需求一览表的技术要求，且考虑到整体项目效果，提供设备需与采购方现有工作环境兼容。

2.2提交技术方案的基本要求

根据本技术规范书，编制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

2.3对技术部分的应答要求

要求完全响应该技术规范书。

**3、服务基本原则**

供应商在中选后，应负责根据本技术规范书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产品及服务，完成本项目建设范围内的全部工作任务。

**4、服务内容**

4.1供货需求一览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 --- | --- | --- | --- | --- |
| 1 | 塔式工作站 | 配置不低于：  CPU：双处理器，至强金牌6248R；  显卡：浮点算力不低于Nvidia RTX3090,24GB,2组；  内存：128GB DDR4 3200MHz；  硬盘：512GB固态硬盘+4TB 7200rpm SATA硬盘；  英特尔双频无限+蓝牙模块；  24寸IPS显示器。  提供产品需全新未开封。  操作系统：Window专业版。 | 台 | 6 |

4.2供货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北七家东路9号院国家电投院内C座，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3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投产品为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

**5、服务期限**

供货周期：合同签订后的1个月之内。

**6、实施与项目管理要求**

1.供应商负责将合同设备运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采购人依供应商在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承诺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形、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包括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等进行验收。

3.双方对设备到货后共同配合进行开箱检查，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对等问题时，由供应商负责解决。交付时，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到货验收报告，逐项列举出货物清单、并提交货物相关资料。

4.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和环境下，合同设备由供货方按照采购人实际需要，无偿提供合同设备安装调试服务（所有部件模块的功能能够正常运行和使用），加电实现正常运行，并达到供应商在报价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指标和性能。如无法正常运行，由供应商负责后续售后及问题解决。设备到货验收及加电验收中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供应商在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产品质量问题以及合同要求时，采购人有拒收的权利。

5.供应商需提交合同设备安装、调试时参数配置文档。

6.当所提供的安装后无法正常运行时，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设备（或配件）进行替换，且替换设备须在收到通知后1周内到场。因设备故障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7. 当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时，供应商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2周内排除设备故障使其正常运行。如在售后过程中需返厂维修或增补配件，所产生的快递费用（须发顺丰快递）均由供应商承担。

8.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在满足报价响应文件的基础上，提供保证所购设备得以正常连接和运行的全部部件、模块、软件及相关的连接设备、电缆等。如有缺漏，供应商免费提供。

9.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准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的产品。

**附件二 合同模板**

合同编号：

**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委托方）：****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卖方、受托方）：**

**2024年 XX 月**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合作、互助双赢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在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同意按以下条款和附件签订本采购合同。

**第一条. 定义**

除本合同另有解释以外，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是指甲乙双方订立的合同，包括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相关的技术标准和技术规范、合同附件及附属合同等，都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文件间有矛盾时，按签署时间顺序以后者为准；附件与合同有矛盾时，以合同为准。

1.2 “合同价格”指根据合同约定，在乙方完全正确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全部费用。

1.3合同设备：指乙方按合同供货清单约定的应向甲方提供的设备、装置、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配套使用的软件或其他辅助电子应用程序及技术资料，或其中任何一部分。

1.4技术资料：指合同设备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安装、调试、验收、性能验收试验和技术指导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各种软件），和技术协议规定的用于设备正确运行和维护的纸质及电子载体文件。

1.5安装：指对合同设备进行的组装、连接以及根据需要将合同设备固定在施工场地内一定的位置上，使其就位并与相关设备、工程实现连接。

1.6调试：指在合同设备安装完成后，对合同设备所进行的调校和测试。

1.7考核：指在合同设备调试完成后，对合同设备进行的用于确定其是否达到技术协议中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的考核。

1.8 验收：指根据合同第六条，合同设备通过考核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后，甲方作出接受合同设备的确认。

1.9 技术服务：是指由乙方提供的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工程设计、设备监造、检验、土建、安装、调试、验收、性能验收试验、运行、检修时相应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等全过程的服务。包括合同期满后乙方的售后服务。对有技术支持方的乙方还包括技术支持方所提供的相应的合同中所要求的服务。

1.10 质量保证期：指合同设备验收后，乙方按合同约定保证合同设备适当、稳定运行，并负责消除合同设备故障的期限。本合同质保期为【半】年。

1.11 质保期服务：指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维护服务、咨询服务、技术指导、协助以及对出现故障的合同设备进行修理或更换的服务。质保期届满后乙方服务费用不应高于本合同价格标准且为最优惠价格。

1.12 “法律”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及其他对本协议履行可能产生影响的规范性文件。

1.13 “书面形式”指协议文件、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4 “保密信息”指双方签订的本协议及其所有附件和补充文件，所有软件、软件目录、文件、信息、数据、图纸、基准测试、技术规格、商业敏感信息，以及其他由甲乙双方各自专有的、且提供给对方的并以任何形式声明不得对外扩散的信息，包括由甲乙双方于本协议之前或之后签订的其他协议中规定为“保密信息”的所有内容。

1.15 “甲方”（甲方、委托方）指的是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6“乙方”（乙方、受托方）指的是【】。

**第二条. 合同范围**

2.1 本合同标的是乙方为甲方供应的设备。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本合同设备。乙方应保证设备应是全新的、技术先进的、成熟的、安全的、经济的和完整的，其设备性能应符合合同规定及相关国家标准的性能保证值要求。

2.2 本合同供货范围见合同【附件一】，合同供货范围包括了所有设备、技术资料、专用工具、随机备品备件、人员培训及技术协调、技术服务及技术指导和设备运输及运输保险等。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短缺，在供货清单中并未列入而且确实是乙方供货范围中应该有的，并且是满足技术协议对合同设备的性能保证值要求所必须的，均应由乙方负责将所缺的设备、技术资料、专用工具、随机备品备件、人员培训及技术协调、技术服务及技术指导等按工程进度要求补上，发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2.3 甲乙双方同意乙方为本合同的唯一承包方，未经甲方书面授权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转包或分包给任何第三方。

2.4 本合同的全部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文件间有矛盾时，按签署顺序以后者为准；附件与合同有矛盾时，以本合同为准。

**第三条. 合同价格**

3.1 合同中载明的合同价格包括乙方为完成合同全部义务应承担的一切成本、费用和支出以及乙方的合理利润。

3.2 本合同价格即合同含税总价，以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合同范围及乙方完成对合同下应承担的各项义务为基础，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元整），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元整），税金为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元整）,增值税税率为【】%。

3.3 合同的分项价格详见本合同【附件一】。

3.4 本合同不含税价为固定不变价，在合同执行的过程中，如国家增值税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新政策生效日后的结算，其税率和税额均依据新政策执行，不含税（增值税）价不受国家增值税税收政策变化的影响。

**第四条. 付款方式和付款比例**

4.1本合同计价货币为：人民币。

4.2本合同付款方式为：银行支票、转账汇款或银行汇票。

4.3合同价款按下列比例支付:

4.3.1 合同签订后，乙方完成本项目设备供货，由甲乙双方组织到货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合同总价 3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验收证明，经甲方审核无误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0】%，计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元整）的到货款。

4.3.2 乙方完成设备现场安装调试，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合同总价 6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验收证明，经甲方审核无误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60】%，计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元整）的验收款。

4.3.3 待全部合同设备质保期满没有质量问题，乙方提交合同总价 1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最终验收证明或最终结清支付函，经甲方审核无误且乙方已完成甲方提出的索赔和赔偿（如有）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价格10%的质保金，如有问题，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费用的，甲方有权从未结清款中直接扣除该笔费用。

4.4 每笔合同款项的付款日期以甲方银行支票、汇票或转账汇款的日期为准。甲方有权从合同款中扣除协议规定乙方有责任支付的罚款或赔偿金。

4.5 合同项下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均支付至合同中约定的乙方账户。乙方账户信息有变化的，需提前【1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因乙方未及时通知导致甲方支付错误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4.6 甲方扣款的权利

根据本合同第6、8、9、10、13条的规定，如乙方向甲方支付损坏赔偿费、现场加工及代采购费、违约金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后一个月内，将款项支付给甲方。如逾期不交，甲方有权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一期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将这部分索赔金额及其银行同期贷款利息直接扣除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五条. 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5.1 包装

5.1.1 乙方应对合同设备进行妥善包装，以满足合同设备运至施工场地及在施工场地保管的需要。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合同设备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长途运输并适宜保管。

5.1.2 每个独立包装箱内应附装箱清单、质量合格证、装配图、说明书、操作指南等资料。

5.1.3甲方无需将包装物退还给乙方。

5.2 标记

5.2.1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个侧面以不可擦除的、明显的方式标记必要的装运信息和标记，以满足合同设备运输和保管的需要。

5.2.2 根据合同设备的特点和运输、保管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记。对于合同条款约定的超大超重件，乙方应在包装箱两侧标注“重心”和“起吊点”以便装卸和搬运。如果发运合同设备中含有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则应在包装箱上标明危险品标志。

5.3 运输

5.3.1 乙方应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设备运输。

5.3.2乙方应在合同设备预计启运 7 日前，将合同设备名称、数量、箱数、总毛重、总体积（用m3表示）、每箱尺寸（长×宽×高）、装运合同设备总金额、运输方式、预计交付日期和合同设备在运输、装卸、保管中的注意事项等预通知甲方，并在合同设备启运后24小时之内正式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5.4 交付

5.4.1乙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交付时间和批次在甲方指定地点将合同设备交付给甲方，乙方负责卸货并承担相应费用及风险。甲方对乙方交付的包装的合同设备的外观及件数进行清点核验后应签发收货清单，甲方签发收货清单不代表对合同设备的接受，双方还应按合同约定进行后续的检验和验收。

5.4.2合同设备交付给甲方之前包括运输在内的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5.4.3甲方如果发现技术资料存在短缺和（或）损坏，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7日内免费补齐短缺和（或）损坏的部分。如果甲方发现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误，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7日内免费替换。

**第六条. 开箱检验、安装、调试、考核、验收**

6.1 开箱检验

6.1.1 合同设备交付后应进行开箱检验，即合同设备数量及外观检验。开箱检验可按下列任一种时间进行：

（1）合同设备交付时；

（2）合同设备交付后的一定期限内。

如开箱检验不在6.1.1（1）合同设备交付时进行，甲方应在开箱检验3日前将开箱检验的时间和地点通知乙方。

6.1.2 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设备的开箱检验应在甲方指定地点进行。

6.1.3 开箱检验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乙方应自负费用外派代表到场参加开箱检验。

6.1.4 在开箱检验中，甲方和乙方应共同签署数量、外观检验报告，报告应列明检验结果，包括检验合格或发现的任何短缺、损坏或其它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形。

6.1.5 如果乙方代表未能依约或按甲方通知到场参加开箱检验，甲方有权在乙方代表未在场的情况下进行开箱检验，并签署数量、外观检验报告，对于该检验报告和检验结果，视为乙方已接受，但乙方确有合理理由且事先与甲方协商推迟开箱检验时间的除外。

6.1.6 如开箱检验不在合同设备交付时进行，则合同设备交付以后到开箱检验之前，开箱检验中发现的合同设备的短缺、损坏或其它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形，由乙方负责，乙方应补齐、更换及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6.1.7 如双方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中约定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合同设备进行开箱检验或在开箱检验过程中另行约定由第三方检验的，则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第三方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6.1.8 开箱检验的检验结果不能对抗在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考核、验收中及质量保证期内发现的合同设备质量问题，也不能免除或影响乙方依照合同约定对甲方负有的包括合同设备质量在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6.2 安装、调试

6.2.1 开箱检验完成后，双方应对合同设备进行安装、调试，以使其具备考核的状态。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

6.2.2 双方应对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情况共同及时进行记录。

6.3 考核

6.3.1 安装、调试完成后，双方应对合同设备进行考核，以确定合同设备是否达到技术协议中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考核结果应做书面记录，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6.3.2 如由于乙方原因合同设备在考核中未能达到技术协议中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乙方应在双方同意的期限内采取措施消除合同设备中存在的缺陷，并在缺陷消除以后，尽快进行再次考核。

6.3.3 由于乙方原因合同设备未能达到技术协议中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为乙方进行重新考核的机会不超过两次。如果由于乙方原因，两次重新考核均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甲乙双方应就合同的后续履行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6.3.4对于未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的，应由乙方负责如实记录设备表现、可能原因及处理情况等情况，并交由甲方签字确认。

6.4 验收

6.4.1 如合同设备在考核中达到或甲方视为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则甲乙双方应在考核完成后7日内或合同条款另行约定的时间内签署合同设备验收单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

6.4.2合同设备验收单的签署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合同设备应承担的保证责任。

6.4.3 合同内容涉及现场施工时，须严格遵守国家电投集团公司及电投数科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要求，甲乙双方应明确安全生产责任，签订《安全生产协议》。

**第七条. 技术服务**

7.1 乙方应外派技术熟练、称职的技术人员到施工场地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乙方的技术服务应符合合同的约定。

7.2 甲方应免费为乙方技术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及便利，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办公场所、技术资料及出入许可等。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技术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由乙方承担。

7.3 乙方技术人员应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服从甲方的现场管理。

7.4 如果任何技术人员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因撤换而产生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在不影响技术服务并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的条件下，乙方也可自负费用更换其技术人员。

**第八条. 质量保证期**

8.1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合同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应自负费用提供质保期服务，对相关合同设备进行修理或更换以消除故障。更换的合同设备和（或）关键部件的质量保证期应重新计算，乙方应保证更换的合同设备和（或）关键部件为最新生产日期，非库存产品。但如果合同设备的故障是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则对合同设备进行修理和更换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8.2 质量保证期届满后，甲方应在7个工作日内或合同条款另行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出具合同设备的质量保证期届满证明。

8.3 若因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安全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经济、商誉或人身遭受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九条. 质保期服务**

9.1 乙方应为质保期服务配备充足的技术人员、工具和备件并保证提供的联系方式畅通。除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做出响应，如需乙方到合同设备现场，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48小时内到达，并在到达后7日内解决合同设备的故障（重大故障除外），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果乙方未在上述时间内作出响应，则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解决相关问题或查找和解决合同设备的故障，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9.2 如乙方技术人员需到合同设备现场进行质保期服务，则甲方应为乙方技术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及便利，包括必要的办公场所、技术资料及出入许可等。乙方技术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技术人员应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服从甲方的现场管理。

9.3 如果任何技术人员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撤换，因撤换而产生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在不影响质保期服务并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的条件下，乙方也可自负费用更换其技术人员。

9.4乙方应就在施工现场进行质保期服务的情况进行记录，记载合同设备故障发生的时间、原因及解决情况等，由甲方签字确认，并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后提交给甲方。

**第十条. 保证**

10.1 乙方保证其具有完全的能力及相应资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10.2 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合同设备及对合同的履行符合所有应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规定。

10.3 乙方保证其对合同设备的销售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因乙方原因而基于所有权、抵押权、留置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合同设备主张权利。

10.4 乙方保证合同设备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标准、技术性能考核指标等，能够安全和稳定地运行，且合同设备（包括全部部件）全新、完整、未使用过，除非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

10.5 乙方保证，乙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清晰、准确，符合合同约定并且能够满足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考核、操作以及维修和保养的需要。

10.6 乙方保证合同范围内提供的备品备件能够满足合同设备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前正常运行及维修的需要，如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前因乙方原因出现备品备件短缺影响合同设备正常运行的，乙方应免费提供合同设备正常运行的全部备品备件。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

11.1 甲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乙方的全部图纸、文件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其知识产权属于甲方。

11.2 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因签署和履行合同而享有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甲方的图纸、文件、配套软件、电子辅助程序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的知识产权。

11.3 如合同设备涉及知识产权，则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合同设备过程中免于受到第三方提出的有关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11.4 如果甲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应以甲方名义并在甲方的协助下，自负费用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赔偿甲方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拒绝处理前述索赔或诉讼或在收到甲方通知后28日内未作表示，甲方可以自己的名义进行这些索赔或诉讼，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保密**

合同双方应对因履行合同而取得的另一方当事人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与履行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另一方当事人提供的信息、资料。

合同当事人的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下列信息：

12.1 非因接受信息一方的过失现在或以后进入公共领域的信息；

12.2 接受信息一方当事人合法地从第三方获得并且据其善意了解第三方也不对此承担保密义务的信息；

12.3 法律或法律的执行要求披露的信息。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3.1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甲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修理、更换、退货等补救措施并按照甲方实际损失进行赔偿损失。

13.2 乙方未能按时交付合同设备（包括仅迟延交付技术资料但足以导致合同设备安装、调试、考核、验收工作推迟的）的，应向甲方支付迟延交付违约金。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13.2.1 从迟交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合同设备价格的1%；

13.2.2 从迟交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合同设备价格的2%；

13.2.3 从迟交第九周起，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迟交合同设备价格的3%。

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时，迟交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20%。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支付不能免除乙方继续交付相关合同设备的义务，但如迟延交付必然导致合同设备安装、调试、考核、验收工作推迟的，相关工作应相应顺延，合同设备质保期也相应顺延。

13.3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格的，应向乙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迟延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13.3.1 从迟付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迟延付款违约金为迟延付款金额的0.5%；

13.3.2 从迟付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迟延付款违约金为迟延付款金额的1%；

13.3.3 从迟付第九周起，每周迟延付款违约金为迟延付款金额的1.5%。

在计算迟延付款违约金时，迟付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迟延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20%。

**第十四条. 合同的解除**

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有下述情形之一，当事人可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地解除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全部或部分地解除：

14.1 乙方迟延交付合同设备超过3个月；

14.2 根据6.3.3条，合同设备由于乙方原因两次考核均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或在合同约定了或双方在考核中另行达成了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均未能达到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且甲乙双方未就合同的后续履行协商达成一致；

14.3 甲方迟延付款超过3个月；

14.4 合同一方当事人未能履行合同项下任何其它义务（细微义务除外），或在未事先征得另一方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从事任何可能在实质上不利影响其履行合同能力的活动，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通知后 14 日内或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期限内未能对其行为作出补救；

14.5 合同一方当事人出现破产、清算、资不抵债、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且未能提供令对方满意的履约保证金。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

15.1 如果任何一方当事人受到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例如战争、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洪水和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而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则受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应立即将此类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当事人，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28日内将有关当局或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当事人。

15.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任何合同义务的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当事人应尽快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当事人。

15.3 双方当事人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合同期限也应相应顺延。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140日，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以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第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合同生效与终止**

17.1本合同生效须满足下列条件：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后者须经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委托，并留存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7.2本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双方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17.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4甲方可以根据其实际需要无条件单方解除合同，但合同解除后甲方应对乙方已发生的费用进行合理补偿。

**第十八条. 合同附件**

附件一：合同内容、范围及分项价格

附件二：工作说明书

附件三：保密协议

附件四：保廉合同

（以下无正文，仅续《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采购合同》的签字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仅为《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采购合同》的签字盖章页）

|  |  |
| --- | --- |
| 甲方：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 乙方：  （盖章） |
|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创新路7号1号楼2106号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北七家东路9号院国家电投院内C座  电话：010-56118000  传真：010-56118000-6127  邮编：102209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银行账号：0200049609200980394  税号：91110000717837561F |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税号： |
| 2024年 月 日 | 2024年 月 日 |

**附件一：合同内容、范围及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价格小计（元）** | **税率** |
| 1 | 塔式工作站 |  | 台 | 6 |  |  | % |
|  | **合计（元）** |  |  |  |  |  |  |

**附件二：工作说明书**

**【根据实际情况编写，不限于合同供货范围和产品规格参数、工期及质量要求，应含供货产品的质量标准，明确适用标准代号全称。乙方需要提供的产品配套服务内容，质保期的服务响应标准等】**

**附件三：保密协议**

**保密协议**

本协议对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采购（以下简称“项目”）工作中所涉及的信息和数据保密事宜，规定如下：

1. 本协议中，披露信息的一方为“甲方”，获悉信息的一方为“乙方”。
2. 在本项目中，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所有已标识为“保密”的和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均属于乙方应严格保密的范围。对于这些资料、信息和数据，乙方应给予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3. 除在项目中使用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方式使用甲方的保密信息。对保密信息的接触限于本次项目工作中涉及人员。
4.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复印或再制作甲方的保密信息。
5. 任何本协议下的保密信息，包括该等保密信息的副本应在下述情况发生后3个工作日内返还给甲方：(a)项目工作已经完成；(b)甲方要求后；或(c)双方就项目的协商或商议停止。
6. 本协议的内容并不禁止或限制任何一方使用下列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构思、概念、技术诀窍、技术和方法）：(a)在没有保密义务的情况下已为该方知悉的信息；(b)独立地由该方或为该方开发的信息；(c)该方从第三方取得的信息，并且就该方所知，该第三方不负有对该项信息保密的义务；或(d)在不违反本协议的情形下，该信息已为公众所知晓。
7. 乙方承诺，本次项目服务结束后，乙方将返还或销毁（适用确实无法返还之情形）乙方提供的有关的保密信息，乙方同意乙方可以为满足记录保留或质量监督的要求保留保密信息的复制件。
8. 未经一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在广告或任何公开材料或活动中使用一方的名称以损害对方合法权益。
9. 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包括项目组人员）若违反本保密协议，乙方应按合同约定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若触犯法律，则应依据有关法律承担相应责任。
10. 甲方承认，乙方拥有许多与本项目的产品、服务、技术或构思相同的工作机会，而本协议不限制乙方自由的寻求这些机会和根据这些机会建立任何形式的商业关系的权利。
11. 执行本合同时若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自首次开始协商之日起30日内未能协商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协议履行地为甲方所在地。
12. 本合同下的保密义务期限为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至保密信息被依法公开披露或成为公开信息之日止。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无效、解除、履行完毕而解除。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作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仅为《保密协议》的签章页）

甲方：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打印体）

（手写体）

签订时间: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打印体）

（手写体）

签订时间：

### 附件四：保廉合同

**保廉合同**

甲方：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为加强对合同工作的监督，依法规范合同签订中的廉洁纪律，防止违纪违规违法行为的发生，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责任

1.不利用工作之便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各种有价证券及其他支付凭证等。

2.不利用工作之便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不利用工作之便，让亲友从事与合同有关活动并谋取私利。

4.不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5.不参加由乙方提供的高档宴请、娱乐、旅游等消费活动。

6.严格遵守在从事公务活动或者其他与行使职权有关的活动中廉洁用权的行为规则。

二、乙方责任

1.不以任何名义向甲方人员赠送钱物。

2.不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不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不提供假冒伪劣或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劣质产品。

4.不损害甲方利益。

三、甲、乙双方共同责任

1.严格自律，认真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定，严格遵守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有关制度和要求。

2.双方本着公开、公正、诚信的原则，自觉按合同办事，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以及个人合法权益。

3.双方要建立健全廉洁制度，经常开展法制教育和廉洁教育，加强对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监督工作。

4.不在非公务场合谈论业务，无特殊情况不应一对一谈业务。

5.互相监督，对违反合同行为及时提醒并予以纠正，发现违规违纪现象时，

及时向双方监督部门举报。

四、违约责任

1.如甲方人员涉及本合同违约，单位领导必须按照廉洁纪律严肃处理，并将处理结果上报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监督部门。同时，向合同乙方通报处理结果。

2.如乙方人员涉及本合同违约，甲方将视违约情节轻重，对乙方采取警告、中止执行合同、宣告中标无效、赔偿甲方损失，三年内禁止在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投标等处理措施。

五、甲方监督部门约请乙方监察部门对本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商务合同执行后，请乙方单位向甲方提供《保廉合同执行情况反馈意见》。

六、本合同随主合同文件一并签订。

七、本合同有效时间随主合同的有效时间。

八、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甲方：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响应文件商务部分模板**

**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

**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

**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采购**

**响应文件**

**（商务部分）**

询价单编号：

报价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报价承诺函**

**报价承诺函**

公司：

贵公司关于 采购的采购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有）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决定参加本项目询价活动。

1.我公司愿按照采购文件中的条款、要求，提供所需的响应文件资料及一切相关的服务。

2.如果我公司被授予合同，我们将以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模板或满足贵公司要求的合同模板签订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后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

3.我公司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起计算的120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本响应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直至合同生效。

4.我公司同意提供采购方要求的有关本次采购的所有资料。

5.我公司理解，贵公司无义务必须接受且有权拒绝我公司的报价。

6.我公司声明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公司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报价人：（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2、授权委托书**

**授 权 书**

公司：

（报价人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

（授权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报价、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请附：法人代表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法人代表和被授权人为同一人的，请附法人身份证和公司营业执照）**

**3、报价表**

**报价表**

**1. 一般要求**

1.1报价一览表为本项目的综合报价，一览表价格由《分项报价表》复合计算公式计算所得，计算公式如下：总报价=《分项报价表》各分项合计总价。

1.2 当分项价之和与总价不符时，以分项价为准。

1.3 价格表中报价为含税价，同时注明税率。报价包含报价人为完成本项目而应缴纳的各种赋税。币种为人民币，进口部分也应以人民币报价。

1.4 价格表中为闭口价。即在报价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政策调整，不含增值税金额不变，含增值税金额根据国家政策进行调整。

1.5 报价应注明日期、有效期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的签章。

1.6 本次报价通过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进行电子报价，响应文件盖章后以附件文件上传，具有法律效应，此报价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纸质盖章版内容一致。

1.7 电子文件以网上开标的电子文件为准。分项报价以电子文件专用表单中填报的价格为准。

**2．报价内容**

报价人的报价应当是报价人在项目工期内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交付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北七家东路9号院国家电投院内C座，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 采购**

**询价单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不含税总价（元）** | **含税总价（元）** | **备 注** |
| 1 | 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采购 |  |  | 税率： % |
| 注：总价中包含乙方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设备过程中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用、住宿费用、餐饮费用、项目补助费用、人工费、差旅费、值班倒班补助费用、现场经费、办公设备设施使用费、公司管理费、利润、保险、税费等费用。 | | | | |

**4.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自行填写）**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价格小计（元）** | **税率** |
| 1 | 塔式工作站 |  | 台 | 6 |  |  | % |
|  | **合计（元）** |  |  |  |  |  |  |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保密承诺函**

致：（采购人）

本公司就参与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采购（简称“本项目”），作出保密承诺如下：

第一条 保密信息的内容和范围

（一）本公司对贵公司承担保密义务的内容和范围包括本公司在从事本项目的过程之中或之前与贵公司或贵公司的关联公司或中介机构及它们的员工的接触过程中，由贵公司已经或将会以口头、书面或其它方式直接或间接透露、提供或泄露给本公司或以其它方式为本公司所知晓的任何的信息、数据或资料以及本公司利用该等信息、数据或资料而获得或开发的信息、数据或资料（“保密信息”），不论该保密信息在透露、提供或泄露或以其它方式为本公司所知晓时是否标明为保密。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贵公司或其关联公司或其中介机构及它们的员工提供给本公司的下列信息：

1、 财务信息及数据、技术信息、业务及经营信息、战略目标信息及资产运作信息；

2、 人事任用信息、薪酬制度信息、福利待遇信息、组织管理信息等；

3、 与本项目的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组方案、重组步骤、重组及上市时间表、政府报批文件、相关合同、协议、评估报告、审计报告、股票发行方案、招股说明书等信息；

4、 贵公司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有关部门的要求或有关协议的约定，对外承担保密义务的各种信息。

（二）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信息、记录、文件或资料（“例外情况”）：

1、 本公司从第三方获得的信息，并且本公司经向贵公司确认该第三方不承担任何禁止其向本公司提供该信息的义务，现行法律亦未禁止其向本公司提供该信息；

2、 非由本公司的泄露而公开的信息；

3、已经由贵公司授权批准公开的信息；

4、并非直接或间接利用保密信息而由本公司独立开发的信息；

5、本公司在贵公司提供保密信息之前已经通过合法途径获得的信息。

贵公司透露给本公司的保密信息不因该保密信息被包含在属于上述例外情况的一般信息之中而被视为属于例外情况，也不因该保密信息的众多特性之中的个别特性属于上述例外情况而被视为属于例外情况。

第二条 本公司的保密义务

本公司在第一条所述保密义务的内容和范围内，对贵公司承担以下义务：

1、本公司将按照本公司最严格的程序来保管、收存保密信息，确保保密信息未经本公司的授权程序，不能被任何人员所接触；一经贵公司要求，本公司将立即归还或销毁（由贵公司选择）载有保密信息的任何文件、资料及电子载体等。

2、 本公司同意除向直接或间接参与本项目执行的合伙人、管理人员、专业人员、顾问和其它雇员以及贵公司为本项目所聘请的其它专业人士（“项目有关人员”）外，未经贵公司授权不得向任何人透露或泄露或以其他方式使第三方知晓保密信息。本公司在向项目有关人员透露/泄露保密信之前，必须与其签订一份书面的保密协议，该保密协议应当至少应包括本承诺函的内容或者比本承诺函规定的保密义务更加严格。

3、 除为本项目执行之需要，或者在本项目进行当中，本公司按法律的强制性规定，在征得贵公司同意后，向有关证券交易所、证券监管机构及其它司法、行政部门，对本项目或有关保密信息做出适当的披露外，本公司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本公司已得到的保密信息和本项目的情况（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参与本项目的项目有关人员违反本承诺函的规定，泄露保密信息视为本公司违反保密义务）。

4、若司法、行政等权力机关依照法律的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披露保密信息，本公司保证：

(1)在遇到上述情况时，立即书面通知贵公司，以便贵公司及时采取适当的保护性措施或其它适当的补救办法；

(2) 若本公司按上述要求必须提供保密信息，本公司将配合贵公司采取合法及合理的措施，以使所提供的保密信息能得到保密。

5、 除上段第（2）款外，本公司承诺保密信息的使用只限于本项目，未经贵公司同意，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任何其它目的。本项目完成后，根据贵公司要求，本公司应把保密信息归还贵公司，不得留存复制品或复印件，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交易所的强制性规定必须保留的除外。

6、本公司承认并同意，贵公司向本公司披露保密信息不构成贵公司向本公司转让或授予贵公司对其商标、专利或技术秘密等拥有的权益，亦不构成向本公司转让或授予本公司使用第三方许可贵公司使用的商标、专利或技术秘密等有关权益。

第三条 保密期限

保密期限自本承诺函生效之日起开始。除贵公司书面同意解除本公司保密义务外，本承诺函规定的保密义务在本项目进行期间和本项目完成后5年内，继续有效。但对贵公司已经正式对外发布的信息，本公司不需继续承担保密义务。

第四条 赔偿责任

若本公司或项目有关人员违反本承诺函规定的保密义务或不正当地使用保密信息，给贵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条 法律适用

本承诺函的签署、解释、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和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六条 争议解决

因本公司履行本承诺函或者与本承诺函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协商不成，均应在贵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第七条 本承诺函的生效

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自生效日起，即对本公司产生法律约束力。本承诺函的复印件、传真件等拷贝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

（报价人名称）公司 （盖章）

报价人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5、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 ：

我公司 （供应商名称） 已详细阅读了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采购文件，自

愿参加本次招标，现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报价，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报价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报价，不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供应商，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小组成员等及其他参与采购活动的人员行贿或采用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三、不捏造事实或借用他人名义进行虚假、恶意质疑和投诉，不以质疑或投诉为名排挤竞争对手，干扰采购秩序；

四、若成交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及相关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报价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贵司采购活动等处罚；如已成交的，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作为响应文件的必备要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否则视为未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由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

**6、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件：

（1）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照片

（2）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报价人填写内容 |
| 1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2 | 认证体系标准 |  |
| 3 | 认证范围 |  |
| 4 | 认证有效期 |  |
| 5 | 认证机构 |  |
| 6 | 签发日期 |  |
| 7 | 备注1 |  |
| 8 | 备注2 |  |

注：报价人应填写上表，并上传认证证书扫描件或照片。

（3）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和型号** | **项目名称** | **买方名称** |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 **合同价格** | **项目概况及报价人履约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提供业绩数量以满足资格要求的合同复印件数量为准。报价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时，须同时提交能证明报价人满足业绩资格要求的合同复印件（提供合同封面、签字盖章页和表征主要技术参数及供货范围页）、用户及联系电话、投运情况的有关证明鉴定材料，详细说明供货、完成情况和出现的重要质量问题及改进措施。否则采购人有权将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4）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  |  |  |  |
| --- | --- | --- | --- |
|  | **胜诉案件数量** | **败诉案件数量** | **备注** |
| 报价人做为原告的案件数量 |  |  |  |
| 报价人做为被告的案件数量 |  |  |  |

注：报价人应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并提供查询页面截屏。查询日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4日内。

（5）其他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报价人填写内容** |
| 1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2 | 认证体系标准 |  |
| 3 | 认证范围 |  |
| 4 | 认证有效期 |  |
| 5 | 认证机构 |  |
| 6 | 签发日期 |  |
| 7 | 备注1 |  |
| 8 | 备注2 |  |

注：报价人应填写上表，并上传认证证书扫描件或照片。

（6）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资质文件（如有）

（如生产许可证、安全许可证、其他认证认可证书等）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报价人填写内容 |
| 1 | 编号 |  |
| 2 | 类别等级 |  |
| 3 | 适用范围 |  |
| 4 | 有效期 |  |
| 5 | 签发机构 |  |
| 6 | 签发日期 |  |
| 7 | 备注1 |  |
| 8 | 备注2 |  |

注：1）报价人应填写上表，并上传资格资质文件扫描件或照片。2）一证一表。

**7、企业基本情况(简介)**

包括组织机构、生产能力、设备、厂房、人员等，限3000字以内。

**附件四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模板**

**2022年工信部数据字典项目TC220807A电力设备数据字典测试床的算法训练和测试设备采购**

**响应文件**

**（技术部分）**

询价单编号：

报价人：XXXX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技术响应文件**

请报价人对附件一“技术规范书”的有关要求进行响应和完善。

**2、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如有）**

**3、技术支持资料（如有）**

**4、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如有）**

请报价人对附件一“技术规范书”的有关要求进行响应和完善。

**5、产品或服务授权文件**

请报价人对附件一“技术规范书”的有关要求进行响应和完善。

**6、其他资料**

6.1技术支持方或技术合作方资质（如果有）

6.2技术支持方或技术合作方协议（如果有）

6.3关于减免税工作分工（如果有）

6.4报价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